



# 產學處支持與鼓勵策略

醫工學院院長暨產學長 莊曜宇 博士

9/25/2021

# CONTENTS

01 產學處發展目標

---

02 新創農場

---

03 校內外資源匯集及整合

---

04 增設產學型教師升等

---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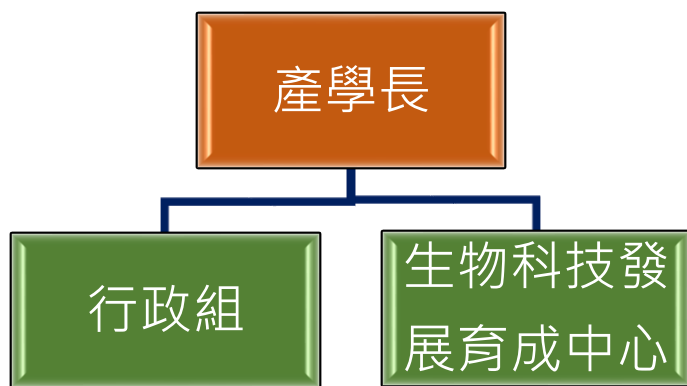
# 01

## 產學處發展目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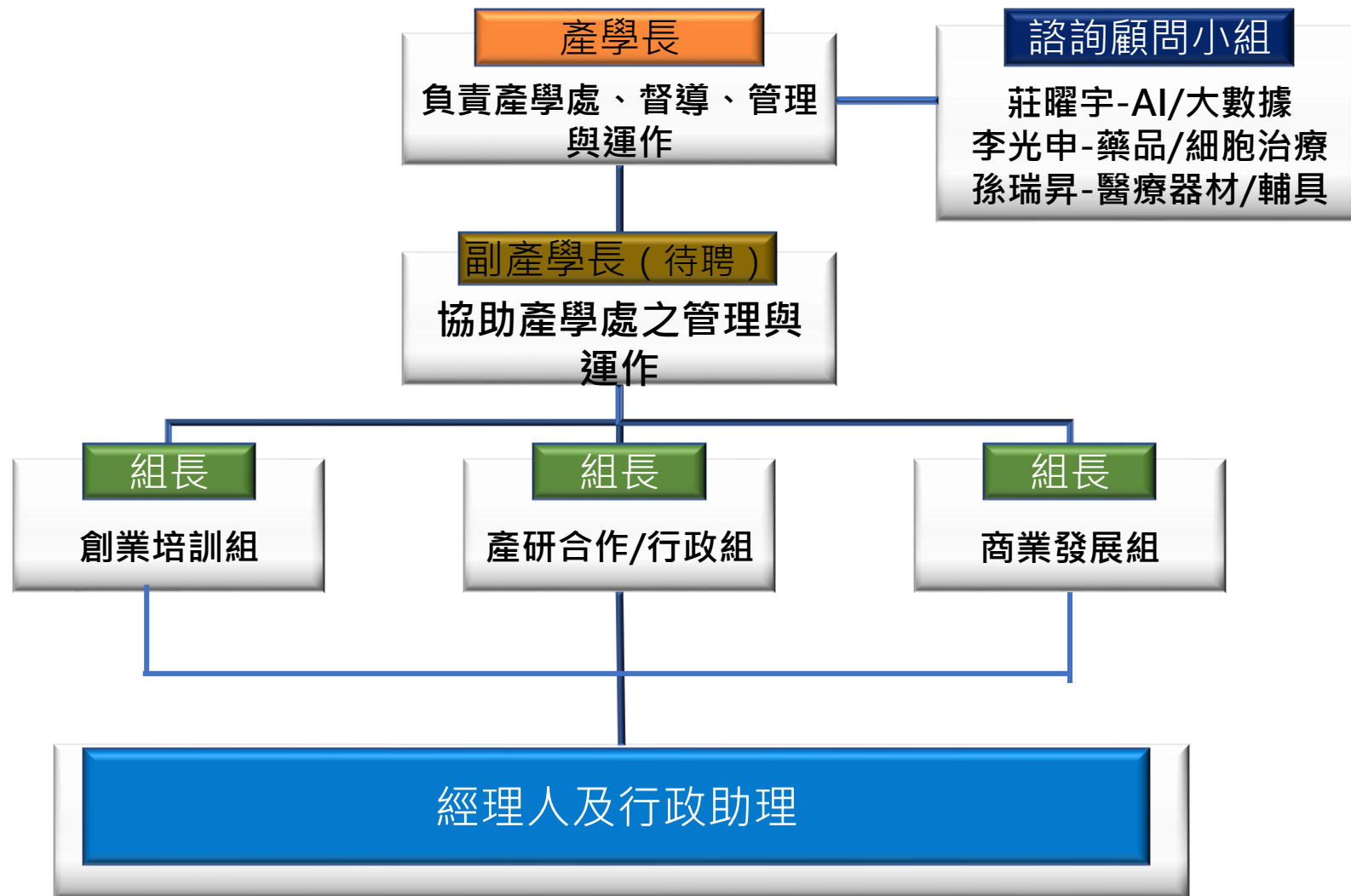
# 產學處後COVID-19的發展目標

新創農場、在地鏈結、生醫聚落、國際合作

# 產學合作處組織架構調整方案



(原組織圖)





02

新創農場

# 新創農場-選才、分才與育才



- 採培訓及輔導雙軌模式
- 蒐集培訓需求，朝市場情資/TPP撰寫、技術轉譯/智財佈局、行銷與商業管理、臨床試驗法規4大主軸
- 導師或關鍵意見領袖(KOL)，1對1個別或陪伴輔導
- 開設與參與專案管理的專業訓練課程
- 促進關鍵人物的經驗知識分享



# 新創農場-滿足創業者需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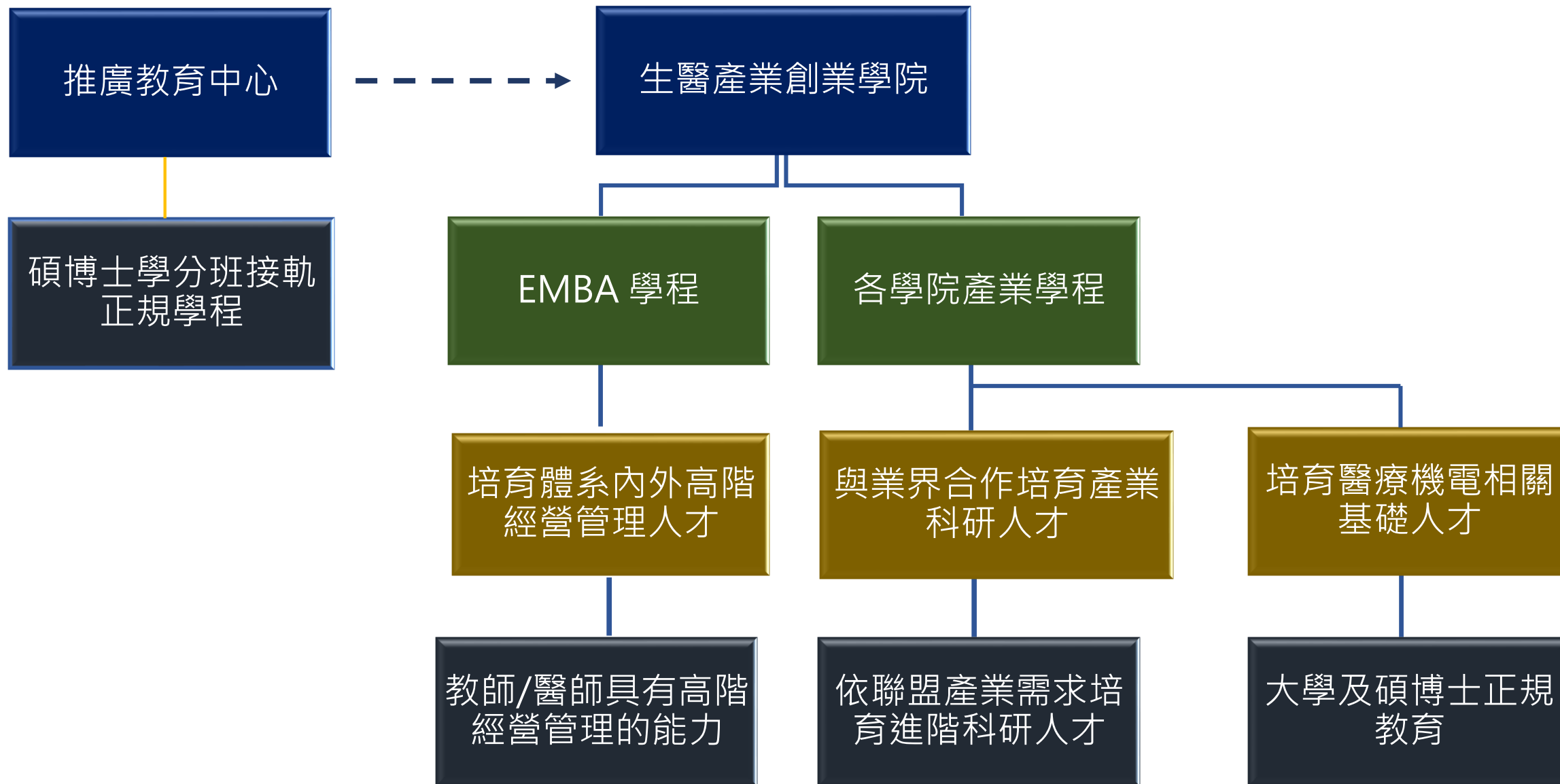
- 由Clinical Unmet Needs中找出待克服或有市場立基的問題
- 提供臨床場域進行上市前測試及商業模式驗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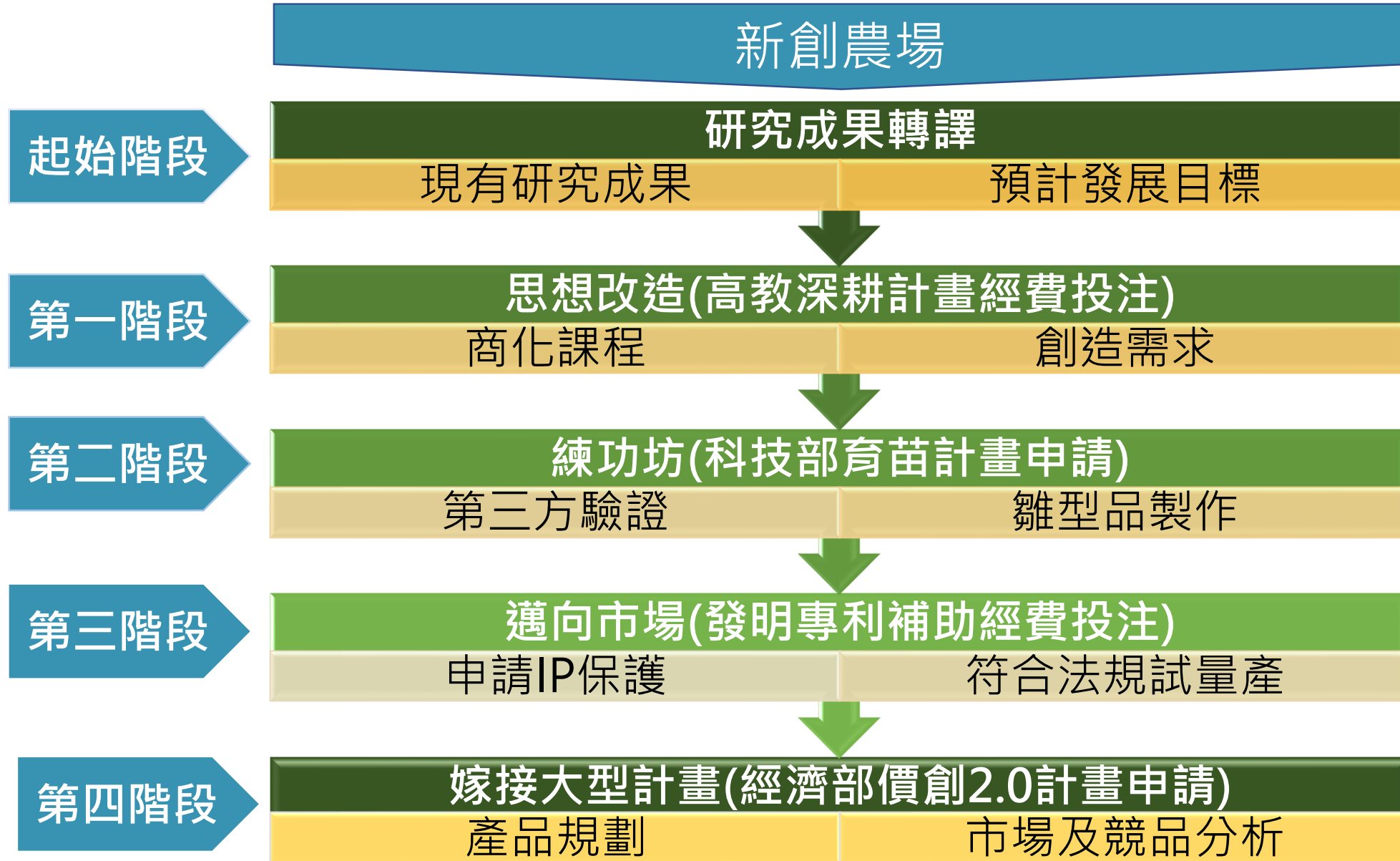
- 透過三創課程及實務工作坊找出「行動導向型」、「人際導向型」及「謀略導向型」角色進行團隊組建
- 藉由師生及健康醫療促進聯盟，協助創業團隊在人才、資本、技術、時間及管理上的需求




# 人才培育與匯聚產業菁英



# 推動校園創新文化：商化及市場推動團隊培育





# 03

## 校內外資源匯集及整合

# 研究、醫療、法人及產業資源匯集

## ➤ 中醫大體系重點研究方向

- 精準健康產業
- 核酸藥物領域
- 細胞治療領域
- 健康大數據與AI智慧醫療
- 多維列印領域
- 精準醫療檢測與治療

## ➤ 發展產業導向的各式檢測、設計、製造和服務平台 (CRO/CDMO)

## ➤ 校院合作攜手/夥伴計畫(3億/年)以臨床需求和產品開發為目標

中醫大體系研發能量盤點

跨領域研發團隊組成

連結法人和政府單位資源整合



中醫大、亞洲大學跨校技術能量互補  
連結中部科學園區、中部工業區、新竹科學園區...等

# 創造產業價值的增值模式



中國醫藥大學  
中國醫藥大學附醫  
校院合作



長聖/長佳/聖安/長陽/  
產業需求者

了解需求  
了解問題

定義需求

產業需求

提出需求  
提出問題

設計  
思考

產品  
創新  
解決  
問題

技術創新  
價值創造

專利技術/產學計畫

智財佈局

產業合作

技術產業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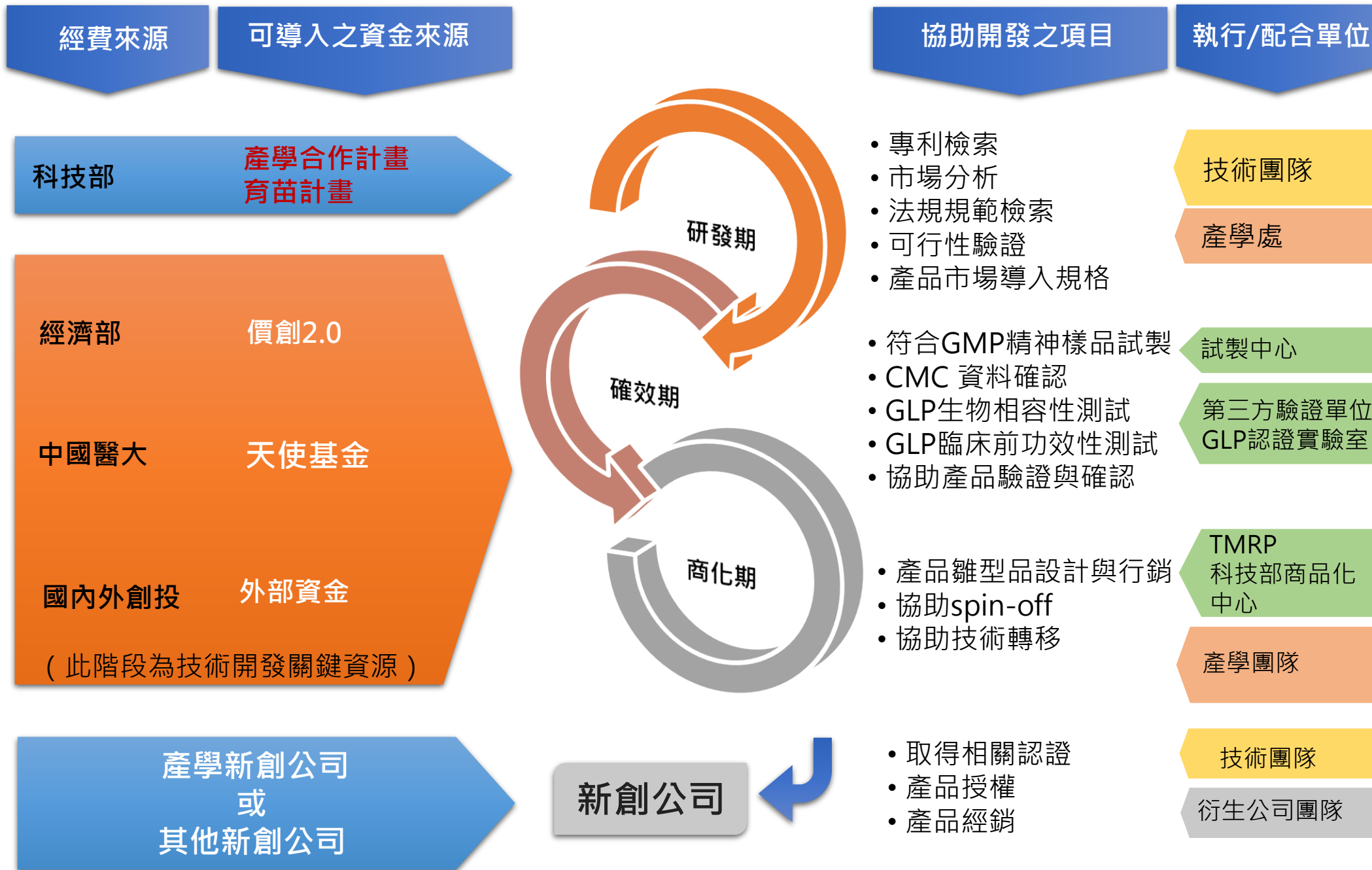
取得技術  
取得驗證

產學處資源平台

- 知識與市場的連結
- 專利與價值的創造

# 新創團隊開發三步驟

由產學處協助整合資源進行





# 健康醫療促進聯盟-後疫情健康是所有人的關注焦點





# 健康醫療促進交流會

一季舉辦一次活動

參加人數:30人

地點:

台中 (台中總院-中科、台中工業區)

新竹 (新竹附設醫院-竹科)

台南 (安南醫院-南科)

台北 (台北分院-內湖科學園區、南港生技園區、新北工業區)



# 2021 BTC 政策建議要點

## 智慧醫療沙盒 催動生醫躍進

### 完善生態系

- 強化國內外多元人才培育及延攬
- 平衡監管與產業發展需求
- 促進產業研發成果落地

### 建構健康大數據平台

- 資源整合及基盤建構
- 導入商業運用模式



### 跨域/防疫科技創新

- 扶植智慧醫療關鍵技術
- 加強疾病產品開發及製造

### 強化國際鏈結

- 推動國際策略聯盟、拓銷全球市場
- 導引海內外資金挹注生醫產業

# 新版鼓勵產業發展條例

## 生技『新』藥 → 生技『醫』藥

增訂「新劑型製劑」、「再生醫療」、「精準醫療」、「數位醫療」、「受託開發製造生技醫藥產品」為租稅獎勵適用範圍

鼓勵研發與製造並重

- 除研發支出外生產製造或系統支出可投資抵減

個人投資(新創)可採稅額抵減

技術人才之獎酬、技術股或認股採取得或轉讓之孰低課稅



04

**增設產學型教師升等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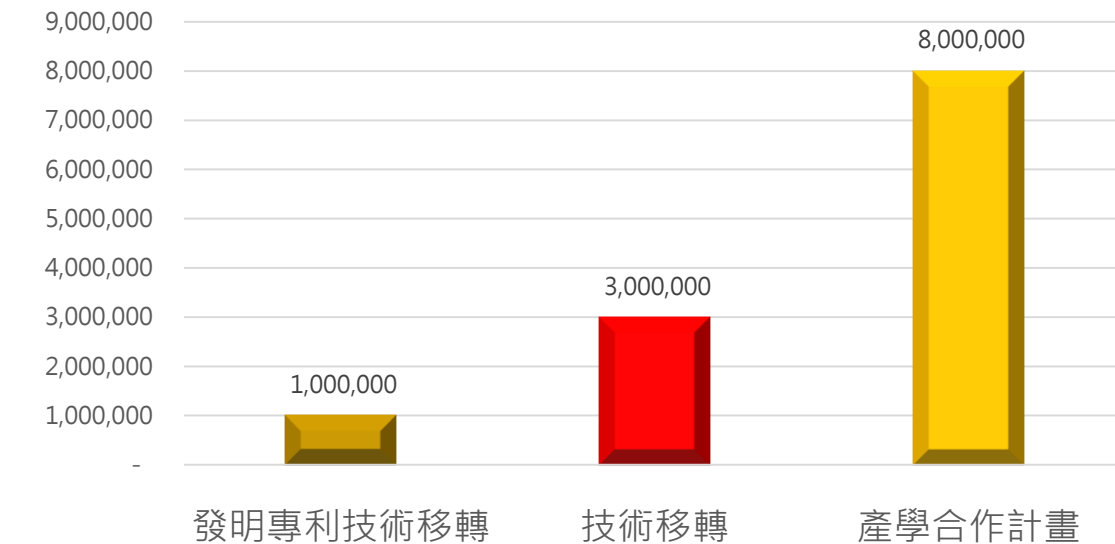
# 以產學型申請教師升等者，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**五年內**，須符合下列申請資格之一項：

助理  
教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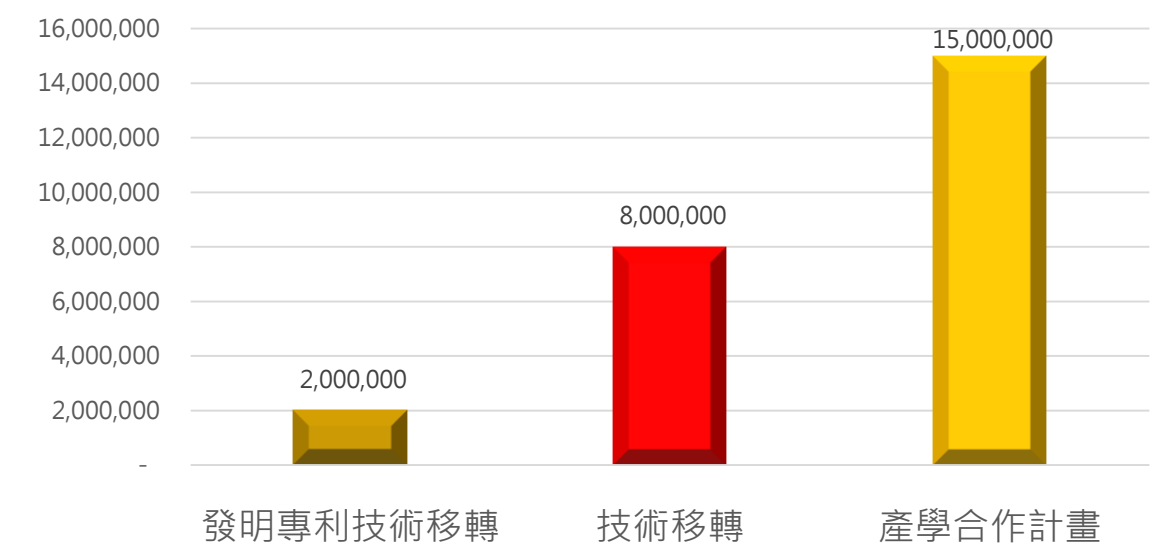
副教授

教授

實收金額



實收金額



備註：

1.採計之合約書以本校為合約當事人，產學合作計畫其結案日期在期間內方可列入，日期以發票或領據日期為準。

2.技術移轉實收金額，依發明人資料表貢獻比例計算。產學合作計畫依計畫主持人貢獻比例計算。

# 產學型教師申請升等時其主論文篇數**最低標準**規定如下：

- 1.總篇數至少**5**篇
- 2.相關領域之期刊論文或專書**2**篇
- 3.代表技術報告著作：**1**篇
- 4.代表專利累計達**20**分

- 1.總篇數至少**6**篇
- 2.相關領域之期刊論文或專書**3**篇
- 3.代表技術報告著作：**1**篇
- 4.代表專利累計達**40**分

## 助理教授

## 副教授

## 教授

項目	計分
國內新型專利	5分
國內發明專利	15分
國外新型(實用新型)專利	10分
國外發明專利	20分

- 1.本校為專利所有權人，發明專利以專利公告日期為準同一項發明獲多個國家(多處)專利者仍視為一件專利，選其最高之分數計分；已有發明之新型改良不視為另一件專利。
- 2.專利計分依提案申請時所提供之「專利發明人資料表」中貢獻比重進行採計。

# 推動產學合作對於教授、醫師的益處

**政府  
計畫申請**  
(科技部育苗、  
經濟部價創2.0)

**技轉金  
實質回饋**

**產學型  
升等**

**校院合作**  
(攜手及夥伴計  
畫、臨床需求)

**校院經費  
支持申請  
專利**

**成立新創  
公司機會**





Thanks for your attention!